

國立交通大學 108 學年度第 1 次總務會議紀錄

時 間：108 年 11 月 19 日 (星期二) 12：10

地 點：浩然圖書館八樓第一會議室

主 席：張基義總務長

出 席：黃美鈴委員 (陳效邦主任教官代)、陳冠能委員 (安華正組長代)、
韋光華委員 (黃炯憲副院長代)、唐震寰委員 (冀泰石副教授代)、
莊仁輝委員 (林正中副教授代)、鍾惠民委員、黃紹恆委員 (黃靜
蓉委員代)、陳俊勳委員 (共同科-黃漢昌副教授代)、蔡錫鈞委員 (高
義智副主任代)、陳俊勳委員 (環安中心-李秋明組長代)、張文豪委
員、洪紹剛委員、包曉天委員、邱德亮委員、何震寰委員、鄒協成
委員、黃靜蓉委員、潘瑞文委員、陳國平委員、江浣翠委員、吳添
立委員、黃毓婷委員、羅舜聰委員、林勻蔚委員、王可欣委員、劉
克正委員 (職員代表-林泉宏輔導員代)、劉亦晏委員、簡上棋委員
(學生代表)

請 假：張 翼委員、陳永富委員、曾煜棋委員、陳顯禎委員、張文貞委員、
陳俊勳委員 (生物學院代理院長)、袁賢銘委員、張書銘委員、王
學誠委員、胡樹槃委員、李毅郎委員、蔡春進委員、吳宗修委員、
羅惟正委員、張藝曦委員、陳誌雄委員、阿圖爾委員、蘇睿凱委員、

列 席：新校區推動小組 (林健正執行長、吳秉芳)、研發處產學運籌中心
(曹孝櫟主任、毛乙智、鄭惠馨)、主計室魏駿吉主任、楊黎熙副總
務長、營繕組陳連杰組長、校規組沈煥翔組長、文書組吳吟誼組長、
購運組柯慶昆組長、事務組戴淑欣組長、出納組葉智萍組長、保管
組陳瑩真組長、駐警隊郭自強隊長、李彥頰隊員

紀 錄：廖淑卿

壹、主席報告：

貳、總務處各組報告：

一、文書組：

(一) 推動電子公文發文附件採 ODF 格式辦理：

1. 有關教育部「推動 ODF-CNS15251 為政府文件標準格式」計畫，
本處已多次配合教育部公文宣導周知，資訊技術服務中心亦自 106

年起陸續開辦相關教育訓練課程，今年已分別於 3 月及 7 月完成相關教育訓練在案。

2. 依上開執行計畫第 11 點衡量指標規定，本校電子交換公文中使用 ODF 格式今(108)年應達 75%；惟尚未達標，請各單位發文附件若為不需編輯者使用 PDF 格式，若為可編輯者應自主優先使用 ODF 格式。自明(109)年 1 月 1 日起，各單位發文附件，務必配合在發文時務必使用 ODF 格式，倘單位屆時未能依規提供 ODF 文件，將退回承辦人修正格式後經主管決行再送繕發，俾達上開計畫明年目標 100%。

(二) 教育部「電子公文節能減紙」續階方案執行情形：

1. 本校 108 年 1 月~108 年 10 月總收文計 16,382 件，其中紙本公文 83 件；發文計 7,903 件，電子交換比率為 100%，達到本方案之目標:70%。
2. 107 年 1 月~108 年 10 月電子公文線上簽核計 29,325 件，簽核率 100%，達到本方案之目標:45%。
3. 會議場次計 533 場，其中電子化會議 456 場，比率 85.55%，達到本方案之目標:40%。

(三) 機密檔案處理情形：

1. 108 年 1 月~108 年 10 月底止，機密檔案歸檔計 249 件，目前保管總件數計 1,616 件;調閱計 20 件;註銷屆保密期限之機密文件計 104 件。
2. 108 年 1 月~108 年 10 月底止，辦理他機關來函通知註銷密等之公文計 43 件。

(四) 信件處理情形如下：

1. 108 年 4 月至 108 年 9 月份掛號郵件共 25,262 件，國內平信 181 袋，國際平信 120 袋。
2. 國內及國際平信未註明單位、系(所)共計 5,376 件，其中國際平信計 53 件經公告 1 個月，共領回 2 件。國內及國際平信未領退回郵局共計 2,373 件。

二、事務組：

(一) 紅火蟻防治宣導及教育訓練：

1. 北台灣等新竹縣市紅火蟻疫情蔓延，本校亦無法倖免，目前已請專業廠商按標準防治作業流程進行防治，9 月份開學後於蟻害區域完成插設黃色警示旗，提醒人員勿靠近。

2. 為加強本校紅火蟻防治作業，於本校戶外公共區域之借用申請程序，新增紅火蟻相關安全防護注意事項及紅火蟻切結書，告知借用者校內公共空間有紅火蟻出沒需加強防範並注意自身安全。
3. 108 年 11 月 18 日在光復校區舉辦校內教職員生紅火蟻防治教育訓練課程「學校有紅火蟻！？我該怎麼辦？」，課程內容包括紅火蟻生態、防治、及遭紅火蟻叮咬時之緊急救護演練等。

(二) 餐廳業務：

1. 本校「第二餐廳 1 樓美食街暨 2 樓素食部」場地出租案，得標廠商為杏一醫療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9 月份正式開始營運。目前進駐的餐飲業者為茶壩、二弄堂、姊妹飯桶、85°C、拉亞漢堡、樂軒食堂、隆太郎金牌燒臘及素怡園等計 8 家，其中素怡園是全素食的餐廳，另 Subway 也在 11 月份加入服務的行列。二餐裝潢融入清水模風格，打造誠品風用餐區，除了用餐空間，也規劃閱讀區及研討會議室功能的複合式環境，供學生用餐、讀書、分組討論。
2. 便利商店場地出租案：皆由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得標，已於 108 年 8 月份完成裝修並開始營業。二餐便利商店以「木磚網美牆」作為入口意象，翻轉傳統門市形象，並增加結帳櫃位提升結帳速度；十三舍便利商店為全台第一間校內複合式商店，設有博客來書區及自助微波咖啡區，打造書香閱讀空間。

(三) 廢棄腳踏車拖吊暨回收再利用認領執行成果：

1. 為有效利用校園腳踏車停放空間，避免校園堆積已無人使用之車輛，並讓尚可使用之腳踏車物盡其用，減少地球資源耗費，總務處事務組業於本 108 年 9 月 6 日至 10 月 18 日進行光復校區廢棄腳踏車拖吊暨回收再利用認領作業。
2. 執行成果：光復校區廢棄腳踏車共計拖吊 249 台，學生認領 110 台，教職員認領 14 台，其餘 125 台由保管組契約廠商處理，所得價金解繳本校指定帳戶。

(四) 本校博愛校區生醫大樓各場地借用線上申請整合於本校場地借用管理系統案，已開發完成。目前正進行測試階段，預訂於 12 月份正式上線提供給申請借用者使用。

三、出納組：

(一)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雜分費收費情形：

1. 第 1 階段學雜費：繳費期間為 108 年 8 月 29 至 9 月 11 日。截至 108 年 11 月 8 日實際繳費人數 13,467 人，實收金額 3 億 4,469

萬 1,229 元(不含就學貸款人數 1,027 人·就貸金額 4,060 萬 5,547 元)。

2. 第 2 階段學分費：繳費期間為 108 年 10 月 8 至 10 月 22 日。截至 108 年 11 月 8 日實際繳費人數 5,672 人·實收金額 1 億 1,009 萬 669 元。

(二) 108 年度第 2 次出納會計事務之零用金查核作業：

本組業於 108 年 10 月 7 日~10 月 25 日協同主計室及人事室同仁至全校各借支零用金單位(計 7 個單位) 進行實地查核，各單位大抵均依相關規定辦理，小缺失已當場要求改善。

(三) 智慧校園行動支付成果發表會：

為因應全球行動支付潮流，本校發揮資訊強項，攜手玉山銀行，開發手機掃碼(QR Code) 行動支付系統，並和街口、Line Pay 等多家行動支付業者簽約。除 108 年 4 月已上線之研三舍電力卡加值外，並於 9 月 26 日當天開放文件申請暨自動繳費機、線上繳費網等校內繳費系統，期使手機付款更普及利用。未來將陸續介接各項申請系統(如預計 109 年 5 月將開放駐警之汽機車證申請系統直接於網頁申請、手機掃碼繳費) 及推廣至各單位繳費收費業務(如圖書館櫃檯等)。

四、保管組：

(一) 職務宿舍居住品質改善：

群賢樓精緻房第 2 期改造 3 間已於 108 年 8 月完工驗收，8 月單房間職務宿舍僅有 3 位教師申請，其中 1 位選擇精緻房，已於 9 月 12 日入住。尚有 2 間精緻房可分配，已發 email 通知全校編制內人員，及聘期穩定(年資滿 5 年) 之約聘僱人員，另提案至宿舍管理委員會放寬約聘僱人員借用限制，歡迎有需要者提出申請。

(二) 第三招待所外牆木飾板維護保養：

第三招待所地處北大門入口右側，為一幢外牆以柚木拼貼的日式風格建築，位於本校著名景點-矩陣松樹林旁，建物與周邊環境融合、營造森林小屋住宿氣氛。考量外牆木飾板長遠使用，今(108)年 6 月進行木飾板表面清潔及保護面漆噴塗，還原木飾板原色紋路，並提升使用耐久性，期待能提供本校訪問學者、講座教授、短期研究授課教授...等來賓，更優質舒適的住宿環境。

(三) YouBike 站點：「交通大學-新安路」：

科管局已於 108 年 9 月底於光復校區南大門及 H 棚旁綠地完成 YouBike 站點設置工程，該站點預計於 108 學年度上學期投入服務師生的行列，

實際啟用時間以科管局及微笑單車公司公告為準，屆時啟用後歡迎師生多加利用。

(四) 博愛宿舍區搬遷及拆除進度：

1. 本校博愛宿舍位於新竹市博愛街，緊鄰博愛校區，共有 3 棟建物，合計 10 戶多房間，目前尚餘 3 戶仍在居住中。因應博愛校區發展為 BioICT 生醫資電跨領域產學合作專用園區之用地需求，需收回博愛宿舍區，此符合職務宿舍相關法規及函示所訂「學校因發展需要而拆除或改變用途時得請借住者遷出」之規定。
2. 本校於今(108)年 7 月起持續溝通及發函通知借住者依法搬遷事宜，並由總務長於 9 月、10 月分別召開協調會協商，其中 1 戶眷屬宿舍及 1 戶職務宿舍借住者已同意最遲於明(109)年 6 月底前退宿；惟尚餘 1 戶眷屬宿舍(吳○源退休老師)仍不願搬遷，刻正持續致電柔性勸說及發函通知，若仍協商不成，後續將寄發存證信函並循法律途徑處理。
3. 本案刻正委由建築師申請拆除執照，預計明(109)年 2 月底前拆除 1 棟(現已無人居住)、7 月初拆除 1 棟(借住者於 6 月底前搬遷)，最後 1 棟則須待借住者搬遷方可拆除。

(五) 108 年學位服辦理情形：

108 年學位服共借出 2,464 套 (學士服 163 套、碩士服 1,906 套、博士服 (含主管及老師) 395 套)，自 107 年起採納同學建議延後歸還日期，使逾期歸還件數大幅減少。另近幾年破損學位服不再委外修補，改由本組同仁自行更換拉鍊、縫補鈕釦、編織帽穗、修補披肩及衣服...等，有效提升學位服品質及服務效能。

五、營繕組：

- (一) 博愛校區前瞻跨領域生醫工程大樓新建統包工程:本案廠商已於 108 年 10 月 3 日驗收合格，使用單位已陸續進駐使用。
- (二) 圖書資訊大樓空間整修統包工程:專案管理廠商於 108 年 7 月 22 日提送工作執行計畫書，已確認校方需求並製作統包招標相關資料。統包案於 9 月 27 日上網招標，10 月 25 日開資格標，11 月 14 日辦理評選會議，完成議價決標後進行計畫執行，以改善學生研習空間，提升學習及教學品質。
- (三) 活動中心一樓美感教學空間及四樓多功能教室整修工程：於 108 年 5 月 27 日設計案決標。7 月 4 日完成細部設計。工程案於 9 月 17 日議價決

標，9月24日開工，目前廠商施工中，預計12月22日完工。俟完工後提供學生美感藝文氣息及資訊傳遞的提升。

- (四) 十二舍交誼空間裝修工程：於108年9月27日辦理評選，10月22日辦理議價，11月11日開工。俟完工後可提供本校南區學生宿舍多功能使用之交誼空間。
- (五) 工程六館旁停車場候車亭統包工程：為提供高品質及安全性之候車環境，創造景觀吸引力，並增加空間多元機能性，將於工程六館旁停車場設置候車亭。本案於108年8月7日決標，廠商於8月21日提送細部設計及預算書初稿，後於10月14日開工，預計12月中旬完工。
- (六) 光復校區光環境統包工程：為改善校園夜間氛圍，創造安全性、設計性及生態性的光環境，擬於北大門、浩然圖書館周邊、景觀步道至土木結構大樓前路段設計燈光亮點，創造特色夜間景觀。本案於108年10月25日辦理評選會，11月1日議價決標，預計109年3月完工。

六、校規組：

- (一) 工四館東西側廣場周邊景觀及人行空間改善工程：
為延續光孢子公共藝術周邊空間美質，本規劃案藉由串聯工四館西側廣場、合勤講堂前廣場及工三工四間重要南、北通行動線，以視覺及動線通透效果，結合景觀綠美化及休憩座椅、夜間照明等公共設施，期創造舒適、悠閒的美感空間，預計12月初完成設計。
- (二) 工程五館大廳及教室空間再造：
為促進工五館1樓公共空間的國際交流氛圍，提升整體空間品質及使用效能，本工程案業於108年9月24日開工，預計於12月上旬完工。俟完工後，將提供師生更舒適的交流休憩場域及兼具品味的環境。

七、購運組：

- (一) 108年度1~10月底共辦理1,440件採購案，請購金額計8億4,506萬4,336元，年終將至，請各單位尚未執行預算者儘早提出請購案。已完成訂約之案件，廠商履約完成後，請各單位儘早確認廠商履約結果，檢附履約文件及時辦理驗收，收到廠商請款單據(發票)後15日內完成驗收結算付款。
- (二) 辦理採購案，有3家以上廠商投標，開標後有2家以上廠商有下列情形之一：1、押標金未附或不符合規定；2、投標文件為空白文件、無關文件或標封內空無一物；3、資格、規格或價格文件未附或不符合規定；4、標價高於公告之預算或公告之底價；5、其他疑似刻意造成不合格標之情形，致僅餘1家廠商符合招標文件規定者，得依採購法第48條第1項第

2 款「發現有足以影響採購公正之違法或不當行為者」或第 50 條第 1 項第 7 款「其他影響採購公正之違反法令行為」之規定及行為事實，沒收押標金，請各單位注意第 1 次招標不要因時程緊迫指示廠商刻意造成 3 家廠商投標，而違反採購法之情形。

- (三) 配合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開辦公開取得電子報價單，投標廠商得利用電子投標方式投標，簡化廠商投標書面文件，本校已連續 5 年均達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目標達成率，截至 108 年 11 月公開取得電子報價單達成率 54.6%，已達年度目標 20%，得以簡化採購作業流程，提升行政效率。
- (四) 為提升採購評選委員參與政府採購案件之評選品質，自 108 年 11 月 1 日起，政府電子採購網啟用採購評選委員滿意度評量功能，由招標機關對於實際有出席評選之委員，就其專業、公正辦理評選之表現，予以滿意、尚可或不滿意之評量，各位老師如有擔任採購評選委員請知悉。
- (五) 機關經費支出倘因公務需要，得由員工以個人信用卡先行墊付後，再行請款，但逾 10 萬元以上由採購單位辦理之採購，應由機關直接支付予廠商或以政府採購卡支付。

八、駐警隊：

(一) 校園停車管理系統暨車牌辨識系統

1. 系統測試說明及宣導：

- (1) 因應智慧化校園推動，校園車輛管理擬開始使用車牌辨識及柵欄機管理，目前於各門別(北大門、南大門及博愛校區)設備已建置完整。自 108 年 10 月 21 日起展開測試迄今，已逐步延長至 24 小時管制作業
- (2) 依現行規劃之車牌辨識位置及角度，排除外在環境因素(陽光、環境光源及車牌污損(歪斜)等)，辨識度可以達 97%以上。每日入校車流量平均約為汽車：4,200 車次、機車：448 車次。
- (3) 為利於系統正式啟用並讓同仁及師生更加了解系統感應位置及使用方式，於 108 年 10 月 4 日及 11 月 6 日分別寄送全校性公告，說明系統使用方式及需注意事項。
- (4) 外送機車：需經值勤同仁同意登記後始得入校，且需由內側車道進出管制。凡經同意入校之機車一律為同門進出不得穿越校園(例：由北門入校則由北門離校、南門入校則由南門離校)。
- (5) 為有效疏解車潮並分流繳費車輛，目前於光復校區-行政大樓一樓平台處、活動中心大門、工六館停車場內(建置中)及博愛

校區-實驗二館前停車場(建置中)，共計 4 處規劃設置自動繳費機。待正式啟用後，提供需繳費之車輛，於離校前先行至自動繳費機辦理繳費程序，完成繳費後即可直接由各門別感應辨識車號後離校。

2. 因應校園車輛管理改由車牌辨識及柵欄機管理，系統轉換之初對於入離校車輛行駛方式將會有所衝擊及需適應調整之處，目前常見狀況約有以下幾項：
 - (1) 南門：下班時段配合新安路交通號誌管制措施，車輛無法順利疏散而發生壅塞的問題。
 - (2) 北門：下班時段離校車潮瞬間湧出，車輛回堵於校園。
 - (3) 機車與腳踏車未依規定行駛，致與汽車發生爭道情形，或因未等候柵欄升起即由柵欄間穿過，造成另一車道車輛通行時之危險，及車辨系統辨識之混亂。

參：討論事項：

案由一：本校「職務宿舍管理委員會設置要點」(以下稱本要點)第 3 點修正草案，提請討論。(保管組提)

說明：

- 一、博愛街職務宿舍村長業經本校106年5月24日總務會議通過，為本委員會當然委員，以利其推行村自治事宜；惟因應本校博愛校區規劃發展為BioICT智慧型醫院及跨領域研究園區之用地需求，本校將收回博愛村職務宿舍區，並請該區之借住戶於明(109)年6月底前搬遷返還，故配合修訂本要點第 3 點之當然委員名單。
- 二、檢附本要點第3點修正草案對照表及修正草案全文(案由一附件 1)。

決議：投票表決 25 票同意，0 票反對，通過修正草案。

案由二：為臺南分部研究生宿舍暨學人會館租金收入，擬免提撥管理費至校務基金，請討論。(新校區推動小組提)

說明：

- 一、臺南分部研究生宿舍暨學人會館(簡稱臺南宿舍)租金收費標準暨經鈞長簽准(案由二-附件1)。
- 二、依據95學年度第5次臨時校務會議(案由二-附件2)，臺南校區在不增加校務基金負擔的原則下，財務自籌自償，其收支由校務基

金管理委員會監督管理，以奇美樓租金收入為例，既經99學年度第2次總務會議討論通過（案由三-附件3），提撥比例為0。

三、臺南宿舍係在校務基金無法支應的前提下，特別商請可成、奇景、緯創、漢民及致茂等五家指標型企業，以全國首創的產學合作模式共同捐建，租金收入全數納入校務基金成立之營運管理專戶，經費動支悉依宿舍捐建合約及本校場地設備管理收入收支管理要點規定辦理。

四、基於台南校區財務均須自籌，台南宿舍興建經費完全未動用校務基金，宿舍主要收入部分仍應用於支援教學研究用途（包括產學合作及跨校區連結），落實與捐建者建立永續產學合作之目標。

五、依據以上原則，台南宿舍收入30%規劃做為營運管理維護費用，即具備管理費性質，70%規劃用於本校與五家捐建企業有關推動之產學計畫、成立講座或獎學金，或雙方合意之用途，具體合作個案另以契約約定之。

六、臺南宿舍租金收入擬比照奇美樓，提撥比例為0。

決議：投票表決 24 票同意，0 票反對，免提撥管理費至校務基金。

案由三：擬請同意本中心所管理之前瞻跨領域生醫工程大樓空間，以非產學合作計畫處理表繳交之空間使用費，提撥至校務基金比率由 50% 調降為 25%，請討論。（研發處產學運籌中心提）

說明：

一、為催生校園衍生新創事業及促進產學合作，民國107年6月7日本校建築空間管理委員會第37次會議決議借用博愛校區前瞻跨領域生醫工程大樓八、九、十樓空間予本中心做為新創事業培育場域，本中心亦於該場域投入建置成本、訂定收費標準(案由三附件1)並進行招商。

二、經查目前中心財源一為經濟部中小企業處補助款；二為自籌款-場地費收入與服務費、捐贈款收入。截至108年10月31日止，預估收入的24%支用於人事費，其餘為推動校園創業培育費與空間維護費用，佔總收入之72% (案由三附件2)。

三、在單位隱形成本部份，108年創業育成計4名同仁之薪資費用來自於非育成計畫款項，總金額為276萬900元；108年來自其他計畫補助創業育成推廣輔導費，總計590萬元；109年培育場域修繕維

護費預估為251萬元，上述三項費用皆為本中心之隱形成本，總計1,117萬900元，無法於育成補助款及自籌款支出中顯示，若計畫終止補助，本中心將有至少527萬900元之待支出費用。因此，若109年租金收入提撥至校務基金比率為50%，育成補助款及自籌款盈餘扣除待支出成本，盈餘將轉為負191萬5,599元；若109年租金收入提撥至校務基金比率為25%，育成補助款及自籌款盈餘除中心待支出成本，盈餘將轉為正30萬5,607元。

四、考量空間維護及改善(如水電、清潔、人力、設備汰舊換新)費用、推動校園衍生創新事業與師生創業服務，提供校內師生空間使用優惠及創業相關資源(如：財務分析輔導、營運模式建置、技術鑑價、創業基礎能力培訓課程、Co-Working Space等服務支出)如依現行50%之提撥比率，財源恐不足。

五、為使中心有足夠的經費以維護並持續完善創業及產學合作環境之相關軟硬體，且該場域屬性為校園創業與產學合作場域，非一般場地(如餐廳、會議室、運動場館等)之使用，擬請同意本中心所管理之前瞻跨領域生醫工程大樓空間，以非產學合作計畫處理表繳交之空間使用費，提撥至校務基金比率由50%調降為25%。

決議：主席提議該案修正為：前瞻跨領域生醫工程大樓空間，以非產學合作計畫處理表繳交之空間使用費，提撥至校務基金比率調降為25%，並於營運試行三年後再提會討論。經在場委員附議後，投票表決 15 票同意，1 票反對，同意本案。

本案經投票表決結束後，潘瑞文委員提請清點人數，經清點人數為21位委員。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3：40